4 民事法律行为

https://www.bilibili.com/video/BV1iE411t7Mi?p=4

三双:

合同

婚姻

收养

三单:

遗嘱

行使形成权

放弃权利

意思表示

生效时间:

原则上是到达主义:

以对话方式作出的意思表示, 相对人知道内容即生效

非对话方式(邮件、信件),到达相对人即生效

非对话方式,采取数据电文作出的意思表示(电子邮件,微信消息),对方指定的特定系统,到达该系统时生效

没有指定邮箱的,相对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消息到达的时候就生效了 有约定从其约定

作出主义:作出了意思表示,就生效了,没有相对人的情况以公告方式作出意思表示,相对人不明确的情况

虚假意思表示:

借买卖之名, 无效

隐藏意思表示:

行赠予之实,和法则有效,非法则无效

实践行为:

合同成立需要两步:

达成合意: 双方一致同意

交付标的物

分为四种:

借用合同

保管合同

上面两种合同,交付标的物,既是合同成立条件,也是合同生效条件

自然人之间的借贷合同

定金合同

后面这两种合同,合意达成则合同成立,但还没有生效,交付标的物了合同生效

达成合意了, 但没有交付标的物, 那还没有约束力, 任何一方都可以反悔, 且不能追究违约责任;

要式合同:

根据法律规定和当事人约定,采取特定的形式要件,比如书面程序,或者办理公证手续对于形式要件的要求来自于两个方面:

法律的直接规定当事人的另行约定

如果不具备形式要件,则要式合同不成立

要式合同也是分两步走:

达成合意

具备形式要件

两步之间, 达成合意了, 没有具备形式要件, 也没有约束力, 可以反悔, 不能追究违约责任, 但同

要式合同的一个例外:

虽然形式要件没有具备,但合同的主要内容一方履行了,另一方接受了,视为合同有效成立

要件合同的形式要件缺陷:

履行 行为可以弥补这个形式缺陷

民法对法律行为的判断分两步走:

先做事实判断: 有无, 法律行为的成立与否

再做价值判断: 是否合法

如果有事实,不合法,就是效力瑕疵:

无效: 无效的合同必须是已经成立的合同, 具体分为两类:

全部无效、有一点违法之处、整个合同都是无效的、履行就是违法

部分无效,有违法之处,未感染整个合同的全部条款,未感染部分的旅行不具有违法色彩

可撤销: 意思表示不真实, 欺诈、胁迫、趁人之危

可撤销的法律行为,成立时是有约束力的,撤销等于使之无效

撤销权、是一种行使权、诉讼或者仲裁、意思表示不真实一方申请

除斥期限: 原则是主观标准一年, 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自己有意思表示不真实之日起一年内

两个意外:意思表示不真实由于重大误解引起:主观标准三个月

对方意思表示不真实,自己被对方胁迫,胁迫终止之日起一年内

最长撤销期: 自合同订立之日起五年

撤销期间和诉讼时效的区分:

效力待定:

成立的时候约束力待定

权利不足者, 决定一个效率待定的, 是合同以外的有追认权和拒绝权的第三人四种情况:

限制行为能力人,超越行为能力,实施法律行为,行为能力不足

狭义无权代理,代理权不足 无权处分,处分权不足 前三个都需要所有权人作为有追认、拒绝权的第三方 债务承担,债务转让 债务转让需要债权人的追认、拒绝 限制行为能力 和 狭义无权代理的情况,相对人有催告权和撤销权

催稿权:

相对人催告无权代理人追认,催稿期一个月,过期没有答复算拒绝撤销权:

追人了就不能撤销了, 相对人必须没有过错才有撤销权 相对人的撤销权的行使方式是单方通知,不要求诉讼或者仲裁